

第四十七題 得賞賜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聖經給我們看見，我們在神面前不只有得救的問題，也有得賞賜的問題。這個問題能使我們警惕，能激勵我們走前頭的路，能吸引我們追求主。所以是我們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，所應該注意並認識的。因此，我們要比較詳細的把這個問題看一下。我們先來看：

壹 得賞賜與得救的分別

得賞賜和得救是不同的。這是聖經清楚告訴我們的。

（一）‘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，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賞賜。’林前三章十四節。

這裡是說到得賞賜。它說，我們在基督那根基上所作的工作，若存得住，我們就要得賞賜。這給我們看見，得賞賜和得救是不同的。因為得救是因着信，並不在乎我們的工作行為，（弗二8~9，）而這裡說，得賞賜乃是因着我們的工作，也就是因着我們的行為。

（二）‘人的工程若被燒了，他就要受虧損；自己卻要得救；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’林前三章十五節。

這裡說，我們在主面前的工作，若被燒了，就是若存不住，我們就要受虧損。這個受虧損，不是滅亡，不是不得救，乃是不得賞賜，而受懲罰。因為下文說，這樣受虧損的人，‘自己卻要得救；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’從火裡經過，自然是一種懲罰；而這種懲罰，自然也是叫人受虧損的。這是我們得救的人，將來因着我們的工作行為不合乎神的旨意，所要受到的。所以，照這裡的聖經看，我們雖然得救了，將來還有受懲罰、受虧損的可能，像前文給我們看見，我們在得救之外，還有得賞賜的可能一樣。

所以，我們在林前三章這裡，要清楚看見，除了得救和滅亡之外，還有得賞賜和受虧損的問題。我們千萬不要以為只要能不滅亡，就不怕啦。不！在滅亡之外，還有受虧損的問題！我們也不要以為只要能得

救，就可以啦。不！在得救之外，還有得賞賜的問題！我們雖然能免去滅亡，但不一定能免去受虧損！照樣，我們雖然能得救，但不一定能得賞賜！受虧損和滅亡，怎樣是兩件不同的事；得賞賜和得救，也照樣是大有分別的。將來信徒有的不只得救，還要得賞賜；但有的雖然得救，卻要受虧損。這該叫我們如何受警戒。

貳 得賞賜的意義

一 得冠冕

得賞賜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呢？照聖經所說的，這最少有五面的意義。第一，是得冠冕。新約給我們看見，有五種不同的冠冕，都是主將來要賞賜信徒的。

（一）‘公義的冠冕。’ 提後四章八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忠心跟隨祂，並愛慕祂顯現之人的。這冠冕所以稱作‘公義的冠冕’，因為是那按着公義審判的主，將來要照着祂的公義，而賜給那些忠心愛祂之人的。所以這冠冕給人得着，是表明神的公義，不像神的救恩給人得着，是重在表明神的恩典。因為神的救恩是表明神的恩典，所以凡是信的就能得着。但是這冠冕乃是表明神的公義，所以必須是忠心的才能得着。那些在今天愛主的人，為著主和主的道路並旨意，出了相當的代價，吃了相當的苦，主在將來就按着神的公義，賞賜他們這公義的冠冕。所以這公義的冠冕，將來在宇宙中要一直宣告神的公義。

（二）‘生命的冠冕。’ 啟示錄二章十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為祂不顧性命，至死忠心，而殉道之人的。他們為著主和主的見證，不愛惜自己，甚至捨命受死也甘心，所以主將來就賞賜他們這生命的冠冕，叫他們在宇宙中永遠彰顯主那不能被死拘禁，死而復活的大能生命，而證明他們是勝過死的。

（三）‘榮耀冠冕。’ 彼前五章四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在今天甘心樂意牧養祂群羊之人的。他們在今天體貼主的心腸，看顧神的群羊，所以主將來就賞賜他們這榮耀的冠

冕。榮耀乃是神的顯出；神顯出來，就是榮耀。他們今天在神的群羊身上，彰顯了神的心腸和神的自己，所以主將來就賜給他們一個能彰顯神自己的榮耀冠冕，叫他們在宇宙中永遠彰顯神的榮耀，也就是神的自己。

（四）‘不能壞的冠冕。’ 林前九章二十五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丟棄今世的福樂，而奔跑祂道路之人的。他們為著奔跑主的道路，就把今世一切能壞，能過去的至暫事物，都丟棄了，所以主將來就賞賜他們一個不能壞的冠冕，好在宇宙中永遠宣告他們在今天所選擇的，乃是一個永遠長存，永不過去的榮耀福分。

（五）‘喜樂…冠冕。’ 帖前二章十九節，腓立比四章一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關心別人靈性之人的。他們在今天為著主關心別人的靈魂，關心別人在主面前的光景，所以主將來就使他們所關心的人成為他們喜樂的冠冕。我們得救的人有兩類的喜樂，一類是自己蒙恩的喜樂，一類是帶領別人蒙恩的喜樂。有的人只有第一類的喜樂，沒有第二類的喜樂。他們只是自己蒙恩，沒有帶領別人蒙恩；只管自己的靈性，不管別人的靈魂。他們是孤單的基督徒，也是孤老的基督徒，沒有屬靈的兒女，所以也沒有這種的喜樂。但有的人自己蒙恩，也帶領別人蒙恩。他們一直關心別人，掛着別人，所以就有屬靈的兒女成為他們的喜樂。他們這些屬靈的兒女，不只在今天是他們的喜樂，並且在將來還要成為他們喜樂的冠冕，在宇宙中永遠見證他們為著主在別人身上所有的勞苦。

二 坐寶座

得賞賜第二面的意義，乃是坐寶座。這是主在聖經中親口應許的。

（一）‘坐在十二個寶座上。’ 馬太十九章二十八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撇下一切，而跟隨祂的十二個門徒的。他們為主撇下了一切，主將來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掌權的時候，也要賞賜他們坐在寶座上同祂掌權。這給我們看見一個原則，就是在今天為主撇下一切，在將來就必蒙主賜給寶座為賞賜。

(二) ‘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。’ 啟示錄三章二十一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一切得勝的信徒的。凡在今天得勝的信徒，將來都能得到主的賞賜，在主的寶座上與主同坐。那當然是尊高的！

三 得權柄

得賞賜第三面的意義，乃是得權柄。這也是主在聖經中親口應許的。

(一) ‘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，…用鐵杖轄管他們。’ 啟示錄二章二十六至二十七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在今天得勝又遵守主命令到底的信徒的。他們在今天教會荒涼，世界頂撞主的時候，堅心遵守主的命令，而作一個得勝者，到主將來管治世界的時候，主要賜給他們權柄制伏列國，和主一同掌權轄管他們。

(二) ‘有權柄管十座城。’ 路加十九章十七節。

這是主將來要賞賜那些在今天忠心為祂作工之人的。那時主得國回來，要給他們權柄為祂管理世界的地方。

四 作王

得賞賜第四面的意義，乃是作王。這也是聖經清楚告訴我們的。

(一) ‘和祂一同作王。’ 提後一章十二節。

我們在今天為主受到苦楚為難，若能忍耐，將來就必得以和主一同作王。這當然也是主將來所要給我們的賞賜。

(二) ‘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’ 啟示錄二十章六節。

歷代一切忠心為主作見證，甚至殉道的人，將來都得以和主一同作王管治世界，那是在千年國度的時候。那當然也是主將來所要給他們的賞賜。

‘作王’這面的賞賜，可以叫我們知道，前面所說得冠冕、坐寶座、得權柄，三面的賞賜，也都是為著作王的。因為冠冕、寶座、和權柄，都是作王所必需的。主將來所以賞賜那些得勝的信徒得冠冕、坐寶座、得權柄，就是為著好賞賜他們作王。

五 作祭司

得賞賜第五面的意義，乃是作祭司。這也是聖經所告訴我們的。

（一）‘作神和基督的祭司。’ 啟示錄二十章六節。

今天忠心為主作見證，甚至捨命的人，將來不只要和主一同作王，並且還要為神和基督作祭司。主將來在千年國度裡，要叫他們有雙重的尊貴身分和資格，一面作王，一面作祭司。作王，是代表神來到人面前，是把神的權柄帶到人面前；作祭司，是代表人來到神面前，是把人的事奉帶到神面前。作王，是有分神的掌權，執行神的行政；作祭司，是有分神的生命，得着神的自己，而享受宇宙中最高的福—神自己。這兩種的尊貴福分，都是主將來要給得勝者的賞賜。

叁 得賞賜的條件

（一）‘按着公義。’ 提後四章八節。

主將來給我們賞賜，是‘按着公義’，不像神賜我們救恩，是‘本乎恩典’。因為神的救恩是本乎恩典的，所以我們可以白白的得到；但主的賞賜乃是按着公義的，所以我們必須出相當的代價才能得到。神的救恩從來不需要人作什麼，就可以白白的賜給人；但主的賞賜必須我們花力氣、出代價，才能賞給我們。

（二）‘照自己的工夫。’ 林前三至八節。

主將來給我們賞賜，是按着祂的公義，也是照着我們的工夫。我們得救以後在主面前所作的，若是金、銀、寶石，主將來就給我們賞賜；若是草、木、禾楷，主將來不但不給我們賞賜，反倒叫我們受虧損。

（三）‘照各人所行的。’ 啟示錄二十二章十二節。

主將來賞賜我們，也是照着我們各人的行為。這叫我們知道，得救雖然不需要行為，得賞賜卻必須有行為。將來我們能不能得着主的賞賜，是看我們有沒有主所喜悅的行為；能得着主多少的賞賜，也是看我們有多少主所喜悅的行為。

（四）‘愛仇敵，…善待他們，…借給人不指望償還。’路加六章三十五節。

不要說那些特好的行為，就是像愛仇敵、善待仇敵、借給人而不盼望償還，這樣的行為，將來都會叫我們得着賞賜。

（五）‘從心裡作，像是給主作的。’歌羅西三章二十三至二十四節。

連忠心作事，服事肉身的主人，這樣的行為，將來也會叫我們得着賞賜。

（六）‘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。’馬太十章四十二節。

甚至連給信徒一杯涼水喝，這樣算不得什麼的行為，將來也會叫我們得着賞賜。

（七）‘施捨的事行在暗中’—‘進你的內屋，關上門禱告。’馬太六章四節，六節。

我們的善義，無論是調濟人、奉獻財物，或是禱告、事奉，若行在暗中，作在神面前，而不是顯揚在人面前，為要得人的稱讚，也都會叫我們得着賞賜。

（八）‘福音…若甘心。’林前九章十六至十七節。

甘心為主傳福音，當然也會叫我們得着主的賞賜。

（九）‘也當這樣跑。’林前九章二十四節。

運動會裡，在場上賽跑的人，必須跑在前頭，才能得着獎賞。我們得救以後，在主的道路上也當這樣跑，好叫我們將來得着主的獎賞。這樣跑，也是我們得賞賜的條件。

(十) ‘不可丟棄勇敢的心；存這樣的心。’ 希伯來十章三十五節。

在跟隨主的路上，存勇敢的心，也會叫我們得着賞賜。

(十一) ‘非按規矩，就不能得’ — ‘節制’。提後二章五節，林前九章二十五節。

我們要得着主的賞賜，也得按主的規矩而行而為，凡事有節制、有約束。這也是我們得賞賜不可缺少的條件。

(十二) ‘人若因我辱罵你們，逼迫你們，…譏謗你們。’ 馬太五章十一至十二節。

為主受辱罵、受逼迫、受譏謗，也會叫我們得着賞賜，且是得着大賞賜。

(十三) ‘至死忠心。’ 啟示錄二章十節。

為主至死忠心，不顧性命，當然也會叫我們得着主的賞賜。

(十四) ‘得勝。’ 啟示錄三章二十一節。

得勝自然是叫我們得賞賜的，所以也就成了我們得賞賜的條件。

(十五) ‘愛慕祂顯現。’ 提後四章八節。

用功的學生，都喜歡大考來到，好考得得獎；不用功的學生，都怕考試臨到。照樣，愛主、為主捨棄一切的人，都愛慕主來，好得着主的賞賜；不愛主，而愛世界，或貪戀罪惡的人，就怕主來到。所以愛慕主的顯現，乃是我們今天愛主，為主活着的證明，因此也就成了我們將來得着主賞賜的條件。

肆 得賞賜的時候

(一) ‘到了那日。’ 提後四章八節。

這裡所說的‘那日’，乃是主再來的日子。所以這裡所說的得賞賜，乃是在主再來的時候。

(二) ‘只等主來，…那時，…’ 林前四章五節，馬太十六章二十七節。

等到主來的時候，我們各人要從主得到報應，就是得到賞賜或懲罰。

(三) ‘到義人復活的時候，…’ 路加十四章十四節。

這裡所說的義人復活，就是信徒復活。那時就是主來的時候。(帖前四16。) 我們今天為主所作的，到那時要得着主的賞賜。

(四) ‘到復興的時候，…’ 馬太十九章二十八節。

這裡所說復興的時候，乃是千年國度萬物復興的時候，也就是主再來的時候。(徒三20~21。) 今天撇下一切跟隨主的人，到那時要從主得着賞賜。

伍 得賞賜的地方

(一) ‘在基督台前。’ 林後五章十節。

這裡的‘基督台前’，應該翻作‘基督的審判台前’。基督的審判台，和祂的審判寶座不同。祂的審判寶座，無論是審判活人的，(太二五31~46，)或是審判死人的，(啟二十11~15，)都是將來定規世人該滅亡或不該滅亡的地方。但祂的審判台，不是定規世人該滅亡或不該滅亡的地方，乃是定規信徒該得賞賜或該受懲罰的地方。我們信徒永不會到基督的審判寶座前，受該滅亡和不該滅亡的審判，因為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替我們受了那個審判；但我們必要到基督的審判台前，受一個該得賞賜或該受懲罰的審判。基督這個審判台，乃是祂再來的時候，在空中為著審判我們信徒的工作行為而設立的。將來在那裡，我們信徒都要按着各人在得救以後，所作所為的受審判，以定規我們該得賞賜或該受懲罰。所以基督的審判台前，乃是我們將來得賞賜的地方。(關於基督審判台前的審判，我們到第五十七題的時候，還要詳細的說。)

(二) ‘在神的台前。’ 羅馬十四章十至十二節。

這裡所說‘神的台前’，也應該翻作‘神的審判台前’。神的審判台，就是基督的審判台，因為神是把一切審判的事都交給基督負責。（約五22。）我們信徒將來就是在基督所負責這個神的審判台前，從基督得着賞賜。

陸 追求賞賜的榜樣

一 摩西

（一）‘他寧可…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；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；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。’希伯來十一章二十四至二十六節。

聖經不只告訴我們有得賞賜的事，也給我們看見幾個追求賞賜的榜樣。在舊約裡，頂明顯的一個，就是摩西的。摩西本可作埃及國的太子，享受超眾的財富快樂。但他因着想望要得神的賞賜，就寧可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享受埃及的快樂。因此，他就放棄了王宮的福樂。在他看，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。我們今天也該效法他，丟棄世界的福樂，而為基督和神的百姓活着，以追求將來的賞賜。

二 保羅

（一）‘我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；我鬥拳，不像打空氣的；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’林前九章二十六至二十七節。

到新約裡，還有一個追求賞賜頂明顯的榜樣，就是保羅的。保羅告訴我們，他奔跑有定向，鬥拳不打空。他也攻克己身，叫身服他。他所以這樣作，是因為他追求賞賜。他恐怕傳賞賜的道（不是那僅僅叫人得救的福音）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，而不能得着賞賜。

（二）‘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；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標竿直跑，要得…獎賞。’腓立比三章十三至十四節。

保羅在林前九章給我們看見，他在最早的時候，就在主的路上努力奔跑，為要得着主的賞賜。他跑到老年，在獄中寫腓立比書的時候，還

不敢說他已經得着了。他在腓立比第一章，說到他得救的事，他是十分有把握，（參看腓一19，）但到第三章說到他得賞賜的事，就不敢說一定了。因此，他雖然在主裡面已經相當成熟了，仍是注意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標竿直跑，為要得着獎賞。不管背後的是好是壞，是屬肉體的，是屬靈的，無論是什麼，他全都不顧，為要向着前面得賞賜的目標直跑。在場上賽跑的人，沒有一個跑跑回頭看看，而能跑得好的。要跑得好，就得忘記背後，而努力面前。保羅就是這樣跑！我們若要得着賞賜，也得效法他這樣跑。

（三）‘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；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；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；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…主…那日要賜給我的。’提後四章七至八節。

保羅跑到他寫提摩太后書的時候，也就是跑到他路程的終點，要為主殉道的時候，就敢說他必要得着賞賜了。因為主的仗他打過了，主的路他跑盡了，主的道他也守住了。到這時，他有把握的知道，主將來必賜給他那公義的冠冕，就是一分公義的賞賜。他為此奔跑，追求了數十年，至終他知道已經得着了，知道在主那裡有一個公義的冠冕，就是一分公義的賞賜，為他存留，到了主來的日子要賜給他。

所以，弟兄姊妹，你千萬不要受欺騙，以為得救就夠了，什麼都沒有問題了。我們不能比保羅得救得再穩妥。但他在得救以後，還是努力奔跑，一直追求，因為在得救之外，還有得賞賜的問題。我們該以他為榜樣，在得救以後，還要努力追求得賞賜。

柒 得賞賜與得救的比較

得 救	得 賞 賜
1 是本乎恩典。以弗所二章八節。	1 是按著公義。提後四章八節。
2 是因著信心。路加七章五十節。	2 是照著行為。馬太十六章二十七節。
3 是現在得著的。約翰五章二十四節。	3 是將來得著的。啟示錄十一章十八節。
4 是為著罪人的。提前一章十五節。	4 是為著信徒的。腓立比三章十四節。
5 是信徒共有的。提後一章九節。	5 是專為得勝者的。啟示錄三章二十一節。

得救百分百是本乎神的恩典，得賞賜卻完全是按着神的公義。所以得救是因着我們的信心，得賞賜就是照着我們的行為。神是恩典的，也

是公義的。祂的恩典要求我們有信心；祂的公義要求我們有行為。祂的恩典，因着我們有信心，就給我們得救；祂的公義，因着我們有行為，就叫我們得賞賜。祂憑着祂的恩典，從來不救一個有行為的人；祂照着祂的公義，永遠也不賞賜一個沒有行為的人。祂救我們，是彰顯祂的恩典；祂賞賜我們，是表明祂的公義。

得救是現在得着的，是為著罪人的；得賞賜是將來得着的，是為著信徒的。一個罪人要得救，在現在一信就可以了；但是一個信徒要得賞賜，就必須等到將來才能定規。

還有，得救是信徒共有的，得賞賜是專為得勝者的。感謝神，我們凡是信徒的，大家都是已經得救的。但我們能不能得賞賜，這就必須看我們是不是得勝者了。雖然我們一信，神就救我們，但我們必須得勝，神才賞賜我們。神的救恩雖然是為每一個信徒的，神的賞賜卻是專為那些得勝者的。所以，我們若光是相信，就只能得着神的救恩。我們若要得着神的賞賜，就必須追求得勝，作一個得勝者才可以。但願神恩待我們！

[上一篇](#) [回頁首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